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的角色——領導、管理和統籌

	領導	管理	統籌
•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（統籌主任）於校長和法團校董會訂定學校融合教育政策及支援的策略性發展中，扮演重要的角色。			
• 如果統籌主任是學校的領導或管理層，他的工作將最有效能。			
• 統籌主任有責任處理日常學校的融合教育政策，以及統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服務。			
• 統籌主任為同工提供專業指導，以及與全體教職員、家長和其他機構人員緊密合作。統籌主任應該能夠與專業人士合作，提供家庭支援，以確保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獲得合適的支援和優質教學。			
統籌主任的主要職責：			
• 監察學校融合教育政策的日常運作。			
• 統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。			
• 就循序漸進方式(Graduated Approach)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作出建議。			
• 為有效地運用相關的預算和資源照顧學生的需要提出建議。			
• 與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家長溝通。			
• 與早期服務提供機構、教育心理學家、醫護和社康專業人員和私營機構或志願團體溝通。			
• 作為與校外機構聯絡的主要聯絡點。			
• 聯絡可能是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下一階段的教育提供者，以確保有關學生及其家長均理解過渡的選擇，及為順利過渡作好規劃。			
• 與校長共同確保學校在調適安排上履行責任，以符合相關規定。			
• 確保學校妥善備存所有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最新紀錄。			

註：學校應該確保統籌主任有充足時間和資源履行上述職務。這包括為統籌主任提供足夠的行政支援和毋需教學的時間，以讓他們能如學校其他重要的策略性職位般履行職務。